

证券代码：688021

证券简称：奥福环保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年2月

目录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以及《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

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部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由于近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为避免人员聚集，严控病毒传播风险，公司建议计划参会的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如现场参会，除携带相关证件和参会资料外，请提前关注并遵守安徽省蚌埠市的有关疫情防控规定和要求。本公司将对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采取包括但不限于48小时核酸检测、体温检测、检查健康码绿码、行程码等疫情防控措施（具体防疫要求可能根据届时疫情状况有所调整）。如拟现场参会，请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于2022年2月20日前进行预报名登记，获得确认后方可现场参会。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2月23日10:30

2、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蚌埠市中国（蚌埠）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2月23日至2022年2月2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2年2月23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5、会议召集人：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现场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九）复会，宣读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休会，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最终投票结果以

公司公告为准)

-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三) 签署会议文件
- (十四) 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为满足生产经营业务需要，为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结合公司及子公司德州奥深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重庆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安徽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蚌埠奥美精密制造技术有限公司、江西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实际情况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累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9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 2、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 万元；
- 3、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000 万元；
- 4、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 1,500 万元；
- 5、兴业银行济南分行 15,000 万元；
- 6、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4,000 万元；
- 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 万元；
- 8、山东临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 9、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 10、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 11、邮政储蓄银行临邑支行 1,500 万元；
- 12、德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邑支行 2,000 万元；
- 13、蚌埠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 14、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临邑支行 1,000 万元；
- 15、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州分行 2,000 万元；
- 16、包括但不限于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另外申请不超过 34,3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综合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含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综合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含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以上综合授信额度项下的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贸易融资、票据贴现、

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国际/国内保函、国际/国内信用证等一种或多种融资业务、授信业务。

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且在股东大会未通过新的议案前均有效，授信额度在总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公司及子公司皆可以使用上述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申请工作中，金融机构如需要提供相关征信措施，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内提供相应保证、质押、抵押或其他形式的担保。

为提高工作效率，确保及时办理资金融通业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内向金融机构办理申请授信相关事宜，且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已于2022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查阅。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2月23日

议案二《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德州奥深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州奥深”）、重庆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奥福”）、安徽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奥福”）、蚌埠奥美精密制造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奥美”）和控股子公司江西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奥福”）的经营及发展需要，同意向子公司提供如下担保计划，用于各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或项目资金贷款，本次担保计划中对子公司的担保无反担保。

德州奥深向银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蚌埠奥美向银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重庆奥福向银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00 万元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安徽奥福向银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34,300 万元贷款，并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江西奥福向银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贷款，并由公司按持股比例（60%）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合计 61,300 万元。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德州奥深基本情况

名称：德州奥深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02月29日

注册地点：临邑县高新区花园大道东首

法定代表人：潘吉庆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环保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和安装；高、低压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及直流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机电设备安装；特种作业（结构补强）；环保节能技术推广及技术进出口；销售其他机械设备、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以上产品的货物进出口业务；环保工程设计、工业窑炉设计及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德州奥深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2、重庆奥福基本情况

名称：重庆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04月22日

注册地点：重庆市荣昌区广富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孟宪平

注册资本：7,6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制造、销售：蜂窝陶瓷、蜂窝陶瓷载体、精密陶瓷、填料；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重庆奥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3、安徽奥福基本情况

名称：安徽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10日

注册地点：安徽省蚌埠市经济开发区淮光嘉苑商业1#楼12号

法定代表人：潘吉庆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蜂窝陶瓷、精密陶瓷制造、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奥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4、蚌埠奥美基本情况

名称：蚌埠奥美精密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1月25日

注册地点：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2595号大学科技园东楼1001室

法定代表人：江涛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精密制造技术研发；模具制造、加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蚌埠奥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5、江西奥福基本情况

名称：江西奥福精细陶瓷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7 月 29 日

注册地点：江西省景德镇高新区梧桐大道合盛光电产业投资公司一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刘坤

注册资本：5,699.16178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特种陶瓷制品制造、特种陶瓷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江西奥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60% 股权，江西高环陶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40% 股权。

6、德州奥深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17,628.93	9,705.85
负债总额	13,360.48	4,489.01
营业收入	272.31	5,044.40
净利润	-948.39	511.68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无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		是

7、重庆奥福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12 月
资产总额	37,632.33	34,220.70
负债总额	33,276.87	30,876.87

营业收入	4,655.41	5,178.18
净利润	1011.62	1,708.13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无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		是

8、安徽奥福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1-9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12月
资产总额	5,553.20	0
负债总额	655.41	0
营业收入	-	0
净利润	-102.20	0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无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		是

9、蚌埠奥美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1-9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12月
资产总额	3,757.88	2,310.80
负债总额	1,378.01	181.67
营业收入	1,519.33	446.90
净利润	250.74	129.47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无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		是

10、江西奥福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30日/ 2021年1-9月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12月
资产总额	5,150.88	5,384.89
负债总额	387.52	100.95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520.58	-415.22
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无	无
是否经过审计	否	是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		是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或项目资金贷款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已于2022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2月23日